法规周别

Law Home Weekly

本刊主笔:王睿卿

■主笔阅话

青年律师的养成



本期"非常阅读" 推荐的新书是《亲历法 庭——民商事案件诉讼 思维与代理策略》。

亲历法庭,才能更 真切地发现接近正义的 艰难,从而更深刻地把 握法律的意义,洞察规

则和理论的局限,提出完善方向,做实践导 向的真学问。

从亲历到经验,从经验到理论,这是一种有效的法律知识创生过程。所以要有案例,这是亲历之基;然后要有评析,这是理性之始;最后要有方法,这是知识之凝。如果你对律师的世界有好奇,这本书会是很好的指引,帮助你触及这个从亲历,经验到理论的过程。

书中收录的多个案例,或许能让读者感受一些办案艺术。这些案例中,有一鼓作气,紧追不舍,一气呵成的;也有几经磨难,似乎已山穷水尽,但忽然柳暗花明的;更有先喜后悲,由悲转喜,一波三折,终获胜诉的。相信,很多律师同行经历过这些;更愿意相信,会有更多律师在遭遇困难,几乎失去希望,准备放弃努力的时候,最终仍然抱着对正义的坚定信念,对事业的执着追求。

本书是一部值得分享的共识之作,这个共识就是青年律师的成长和成熟。共识的形成,首先来自于知识的学习,其次来自于见识的养成。在本书中,无论是作者提炼的"法宝"还是总结的经验,都可以见证一位青年律师如何从见微知著到见多识广的成长过程。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分享的50条"执业感言",既有参考价值,更有操作意义。

连云港警方侦破26年前命案

男子入室盗窃杀死女屋主

3月2日,连云港一起26年前的命案犯罪嫌疑人仲某(男,51岁,江苏省沭阳县人)被抓获归案,沉积26年的命案成功告破。这是公安部、省厅部署的"云剑行动"命案积案攻坚中连云港警方啃下的又一块"硬骨头"。

案件回顾:

入室盗窃杀死女屋主

事情得从 26 年前的那一夜说起。 1994 年 9 月 4 日深夜,一男子窜至东海 县牛山镇英疃村,翻墙进入受害人薄某某 (女,殁年 25 岁)家中实施盗窃被发现。 因受害人受惊吓呼救,犯罪嫌疑人持刀将 薄某某身体多处捅伤后逃离现场,致受害 人失血性休克死亡。案发后,市县两级公 安机关高度重视,抽调精干警力迅速成立 专案组全力侦办,认真细致开展现场勘 验,并采集了相关痕迹物证,持续组织走 访调查、摸排重点人员、完善卷宗物证, 但因受历史技术条件限制,一直未取得实 质性进展。

侦查实录:

专案组追凶26年锲而不舍

26 年来,省市县公安机关一直未放弃追凶。专案组民警换了一茬又一茬,但侦办工作从未停止,每年都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侦查研判,足迹遍布全国多地。办案民警持续搜集案件线索、梳理物证材料、定期分析研判案情、排摸调查人员警务次赴山东临沂、日照、零在及我省场州、宿迁、淮安、盐城等省内外周边深入走访摸排。同时,为进一步分析研究案情,多次邀请省内外刑侦专家及历任专案组老同志会诊该案,阅查相关案卷18本,复查各类检材73份,开展了大量艰苦细致侦破工作。

正义回响:

杀人凶手终落法网

2月26日,东海"1994.9.4"命案取得重大关键性突破。专案组民警从抽丝剥茧的细微线索中寻找案件突破点,锁定宿迁市沭阳县男子仲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3月2日,连云港市公安局命案攻坚指挥部发布抓捕指令,办案民警迅速出击、顺





线追踪、蹲点守候,最终在沭阳县龙庙镇一路边将潜逃 26 年的犯罪嫌疑人仲某抓获归家。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仲某交代,1994年9月4日夜,其因手头拮据,独自骑自行车窜至东海县牛山镇英疃村北侧偏僻的薄某某家,翻墙人院实施盗窃,进入卧室后,被独自在家的薄某某发现并大声呼救。为了不暴露罪行,他用手捂住薄某某口鼻,随手又拿起桌上的水果刀,猛刺受害人数刀,并用板凳敲击受害人头部,致其死亡,现场抢走

受害人钱包内的几十元现金逃回沭阳老家。

据仲某交代,案发后的 26 年里其再未踏入东海一步,先后从事土石运输、木材收购等生意,经济富足,外人看来也算"人生得意",但其做事一直小心翼翼,爱喝酒的他从不敢多喝,怕喝醉了说出曾经犯下的罪行,夜间经常在噩梦中惊醒。

目前,犯罪嫌疑人仲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检察机关已介入,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来源:央视新闻)



暴力伤害执勤民警 男子获刑八个月

近日,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法院采取远程视频庭审方式,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开庭并当庭宣判了一起涉疫情妨害公务案,以妨害公务罪判处被告人赵某有期徒刑八个月。

法院经审理查明,2月5日上午10时许,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宜春市公安局袁州分局新田派出所民警李某、吴某等按照相关规定,随同镇、村干部前往袁州区新田镇台洲村赵家组等地劝阻村民不要聚集,赵某非但不听还辱骂民警吴某,并发生肢体冲突,在前来支援的民警熊某等准备依法将赵某强制带回派出所时,被告人赵某冲上前,从后面锁住熊某颈脖,致使熊某颈脖红肿、右眼淤青,在民警和周围村民拉扯之下方才松手。经鉴定,熊某伤情为轻微伤。

在检察机关审查起诉阶段,被告人赵某在值班律师的见证下签署了《认罪认罚具结书》。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赵某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以暴力方法阻碍人民警察依法履行疫情防控工作职责,其行为已构成妨害公务罪,依法应当从重处罚。鉴于被告人赵某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自愿认罪认罚,法院查明上述事实后,遂依法作出前述判决。

诉前保全促和解 化解纠纷促稳定

近日,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成功调结一起承 揽合同纠纷诉前保全案件。

2019年10月18日,申请人自贡某科技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四川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制作加工劳务合同,约定由被申请人提供劳务完成申请人交付的各类钢构件的制作、加工等任务。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被申请人自2020年1月18日放假后便一直未安排工人返回现场完成申请人交付的制作加工任务,并向申请人提出加价要求,导致申请人无法按期向业主交付产品,延期交付可能面临巨额赔偿,万般无奈之下,申请人于2020年3月4日向沿滩法院申请诉前证据保全。

法院受理该案后,立即启动证据保全工作,执行干警对位于沿滩区工业园区内的钢构件制作场地进行了现场查勘,清点了相关涉案物品的数量和状态形成详细清单,并经双方当事人现场签字确认。涉案物品清点结束后,黄云副当即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现场调解,给双方详细讲解了相关法律规定和违约后果,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和解。被申请人四川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已于3月5日晚与申请人自贡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复工协议。

巧用"移动微法院" 调解离婚案件

日前,福建省大田县人民法院建设法庭利用福建移动 微法院和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短时间内成功调解一起相距 百里的离婚纠纷案件。

据了解,黄某和高某系夫妻,且育有一子。春节前,高某怀疑其丈夫黄某有外遇,夫妻双方多次争吵关系紧张,节后黄某诉至法院要求与高某离婚。因高某在百里外的市区照顾孩子,不便到庭参与调解,且为避免双方当事人及亲属聚集影响疫情防控和出现亲朋互相"撑腰"引发冲突的现象,承办法官向双方当事人提出通过线上调解的意见,得到了案件双方当事人的一致赞同。

通过福建移动微法院, 法庭工作人员在办公室里足不出户对双方当事人的身份、手机号、微信号等信息进行核实确认。调解过程中, 工作人员耐心地、有针对性地与双方当事人沟通劝解, 引导双方规范、有序发言, 嘱咐双方要珍惜眼前的生活, 多为年幼的孩子考虑。经过努力, 双方同意和好, 一起面临破裂的家庭重修于好。

整个调解过程从开始到结束,仅仅用了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让当事人充分感受到了人民法院司法为民的情怀和科学技术的先进力量。 **王睿卿 整理**

社址:上海市小木桥路 268 弄 1 号 (200032) 电话总机: 34160932 订阅热线: 33675000 广告热线: 64177374 交通安全周刊电话: 28953353 零售价: 1.50元 上报印刷